2020年度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

整体绩效自评结果

一、自评结论

(一)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：96分

(二)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执行率情况：109%

2.完成的绩效目标：

2020年我局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的目标，各项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指标值。完成了农村农业工作、计量标准化、价格专项、打击传销、食品药品安全工作、企业监管、中小企业质量提升、消费维权等日常监管、执法工作；持续开展第七届首义质量奖评选活动，推动全区质量提升；强化消费维权，不断提升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效能；加大培训力度，加强队伍建设，提升了执法效能。

3.未完成的绩效目标。

①、因疫情原因无法开展计量标准化培训、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；

②、产品质量抽查批次计划中9个批次的产品达不到抽检的条件，实际完成145批次；

③、蔬菜检测批次按实际工作需要，对水果、蛋类、豆类等产品有所倾斜，减少了蔬菜抽检批次4批次。

(三)存在的问题和原因

2020年绩效目标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是：1.年初设定的部分目标值不科学，导致部分绩效目标未完成；2.2020年因新冠疫情影响，部分工作无法开展；3部分绩效目标执行不到位，主要原因是自2019年机构改革合并后，部门业务繁杂，部分业务工作整合及分工不完善。

(四)下一步拟改进措施

下一步拟改进措施：加强与业务科室沟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科学合理地设置预算绩效指标；针对疫情时期的特点，探索工作新模式、新方法；积极推动绩效自评结果应用，反馈绩效自评结果，对业务工作整合及分工不完善的，建议查漏补缺，整合完善，使有限的预算资金产生更大的效益。

二、佐证材料

(一)基本情况

1.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,580.32万元，支出决算为14,771.7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8.77%。其中：基本支出11,687.45万元，项目支出3,084.25万元。

当年市区政府布置重点工作一是新增市场主体（个体户）目标3566户，已经完成新增5436户；二是改造升级农贸市场40个。其中拟改造提升市场28家，已完工28家，已完成验收工作28家。拟关停转向市场12家，已关停转向市场12家。完工验收率及关停率均达到100%。

2.年度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⑴、按照市、区两级部署，及时调整战时结构，兵分多路，多点布局，全面展开疫情防控工作。疫情期间全力保障“方舱医院”、援鄂医疗队酒店供餐；疫情后精准施策，加速助力复工复产复学。

⑵、深化商事制度改革，促进市场主体持续恢复，新增市场主体（个体户）目标3566户，完成新增5436户。

⑶、积极推动第七届首义质量奖申报及评选工作，发挥质量引领优势，促进企业内生动力复苏。

⑷、全年餐饮环节抽检26大类共合计1400批次，合格率99.29%；食品流通环节抽检1125批次，合格率99.8%；食品生产环节75批次，合格率100%；食用农产品抽检1304批次，合格率为98.46%；农贸市场、超市自检93401批次，合格率99.98%，完成辖区内500家小餐饮的整治、规范、提升工作；对接区教育局，对全区中小学（幼儿园）现有182个学校食堂分2个阶段全部完成“明厨亮灶”工程，守住了食品安全底线。

⑸、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，2020年全局共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对809家特种设备相关单位（其中安改维单位11家）开展安全监察，出动执法人员1618人次，抽查各类特种设备3861台（套），完成2020年度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、电梯安全评估及电梯责任保险，不断保障武昌区居民乘坐电梯出行安全，切实做好惠民利民工作。

⑹、强化零售药店监管，严格落实感冒、咳嗽、退烧药购买登记制度，织密织牢疫情防控网，开展药品、医疗器械网络销售专项检查、中药饮片零售企业和使用单位专项整治、第二类精神药品经营使用环节专项整治、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中选药品专项检查、无菌和植入医疗器械监督检查、骨科高值耗材专项整治等。

⑺、强化疫情时期消费者权益保护，全年我局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41141件，其中群众投诉37038件、举报4103件。杜绝了“错报、瞒报、漏报、迟报和处理不力”问题的发生，依法处理率100%、实现了按时办结的要求。

⑻、组织辖区 “武汉大学”、“铁四院”、“武船”等重点企业单位，参加2020年省三大工程项目立项。组织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工作，推进知识产权综合能力提升，帮助企业提质增效。

⑼、打响长江禁捕攻坚战，一是牵头成立武昌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工作领导小组，在全市率先完成退捕渔船拆解报废工作；**二**是强化安置帮扶，及时落实相关惠民政策，将中央、省财政拨付禁捕补助资金100%发放至退捕渔民个人账户，组织区相关部门与6户渔民召开安置保障工作会和座谈会，面对面、点对点解决渔民实际困难；**三**是加强执法，全局共出动执法人员8568人次，开展检查执法行动1601次，检查水产品交易等各类市场主体16481家次，督促整改问题12个。

⑽、推动农贸市场“农改超”转型，按照“四个一批”工作策略，即超市化改造一批、标准化提升一批、坚决关停一批、规划新建一批。目前，改造升级农贸市场40个，其中拟改造提升市场28家，已完工28家，已完成验收工作28家。拟关停转向市场12家，已关停转向市场12家。完工验收率及关停率均达到100%。

⑾、开展价格监督检查维护复工复产复市期间价格稳定。对药店、超市、殡葬、农资等开展巡查检查，共计检查116家。指导、协助查处价格违法行为11起，实施行政处罚5起；对171家转供电主体进行重点清查，其中59家未执行电价政策的转供电主体向4880户终端用电用户清退多收电费计92万余元。

(二)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2020年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较好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。自评工作由财务部门牵头，各业务科室、基层所协同，从自评结果来看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的目标，各项指标也基本达到了预期指标值，总体评价优。

(三)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预算执行情况分析。

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,580.32万元，支出决算为14,771.7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8.77%。其中年初预算项目支出1948万元，实际项目支出3,084.25万元。主要原因是2020年增加援汉医疗队餐费880.88万元及上级核拨专项经费458.53万元

2.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(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)。

(1)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0年产出指标除量标准化培训、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因疫情未实施；产品质量抽查批次计划中9个批次的产品达不到抽检的条件，实际完成145批次；蔬菜检测批次按实际工作需要，对水果、蛋类、豆类等产品有所倾斜增加批次，减少了蔬菜抽检批次4批次外，其余指标均较好完成。

1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0年辖区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、重大电梯安全事故、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，保障了辖区产品的质量安全，有助于提升消费者维权意识，提升了我局对全区企业监管水平。

(四)其他佐证材料

附件：2020年度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部门自评表